

越南新娘的台灣想像與現實差異：以埔里鎮為例

陳佩瑜

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研究生

2002 年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

國立中山大學東南亞研究中心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越南新娘的台灣想像與現實差異：以埔里鎮為例

前言

俗諺：「清官難斷家務事。」異國婚姻，由於文化背景的差異與婚姻構成的特殊性，在家庭維持與適應上不同一般。

本文的研究動機企圖探究埔里鎮越南新娘以一介女性移民的身份，原來依附想像台灣強勢的經濟環境來台，進入台灣父權體制，終究是否因個別經濟、文化環境而呈現越南新娘在台灣的差異性。其中，越南新娘受原生社會歷史、傳統文化及社會性別結構的影響¹、面對台灣父權文化之策略、經濟權力與來源變動對台灣想像之衝擊、跨界女性在地化之自我認同及其流變，都有待一併釐清。

因此，本文的問題意識在觀察越南新娘因應台灣經濟優勢的想像來台，進而面對台灣性別結構與現實經濟環境，所展現出的折衷尊俎或對抗。

壹、 跨界女性研究的思維

本文試圖將埔里鎮越南新娘放置在現代性國際遷移理論對個體遷移者經濟動機的分析框架中，作為探究越南新娘渡海前至渡海後一連貫行動的起始點。其次以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學說對資本主義式父權體制的解構，分析作為跨界女性的越南新娘對台灣父權社會種種壓迫宰制的共謀或反抗。

一、理論架構：

¹ 越南傳說歷史中的二徵女王、趙姬等女英雄故事，對越南女性意識是否造成某種程度上的影響；越戰後，越南社會性別結構、性別比例等問題都必須考量是否影響越南女性來台的動機。

(一) 現代性國際遷移理論——越南新娘的理性抉擇

國際遷移理論中的現代化理論 (modernization theory) 強調個體移民的理性抉擇以經濟因素為考量，影響其遷移原生國的決心及接待國的選取。自一九七〇年代中期，國際人口遷移研究受到女性主義思潮的影響，女性自主遷移 (autonomous migration) 的觀點開始重視女性的個人意願。到一九八〇年代，根據接待社會生活史研究、在接待社會中的階級、族群、宗教、性別等面向多重分析、女性移民的社會網絡、自救抗爭，進而探討女性移民自我意識的形成等研究紛紛出現 (邱淑雯，2001：93)。

在移動與性別 (gender and migration) 研究中，國內外籍新娘屬於人口移動類型中的移民女性 (immigrant woman)，以單身/非家族式、藉由異國婚姻的方式，達到定居台灣/接受國的目的。其進入台灣社會的途徑多經過兩地媒人仲介²達成，經由媒妁之言，越南新娘除了與台灣新郎締結婚約，也與台灣這個想像中的經濟體結下不解之緣。

(二) 父權體制——越南新娘的宰製婚姻

本文的問題意識旨在觀察台灣越南新娘如何面對父權的性別結構，進而描述跨界女性因應經濟優勢之變動所展現出的差異與反控。在此針對基進女性主義者及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者分別從心理學層面及以物質為基礎的性支配結構分析，來解釋台灣父權體制。

「基於性別，將權力分配給居優勢之男性，同時角色分配也被固定化的關係與規範之整體。」

此為心理分析式的父權體制概念 (上野千鶴子，1997：49)，不足以解釋在台越南新娘台灣想像的形成與面對現實生活後所重構的台灣想像破滅與認同差異。因

此，本文採用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觀點來解釋在台越南新娘身處的台灣父權體制，本質上是與強固的物質基礎及勞動結構緊密結合：

「具有物質性基礎，讓男性可以維持同性間階層制度關係，以及因男性支配女性的共識而有一連串社會關係。……父權體制的物質基礎，即由男性來支配女性勞動力。這種支配藉著女性接近經濟上必要的生產資源，並統治女性的性機能而得以維持。(上野千鶴子，1997：49)」

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者不把階級支配及性支配視為各自獨立的變數，女性不只受到「資本主義」的壓抑，也受到「父權體制」的壓迫。所以，父權體制的性支配不只存在於一對男女之間，而是存在親族集團、社會團體男性成員及女性成員之間，單單藉由改變各個別男性的支配態度、意識，無法根除父權體制。台灣的父權體制加諸在越南新娘身上，即形成一種宰製與被宰製的關係。

越南新娘進入台灣家庭，亦進入「性支配場所」。家庭是愛的共同性神話、愛的共同體，是一般公領域不得侵入的「私」領域：提供溫暖、安全。侵入神聖不可侵犯的烏托邦便會將家庭暴力與虐待暴露出來。因此，越南新娘也不被允許質疑台灣家庭及台灣丈夫的神聖性，甘心忍受男性主導的共犯關係。這種不被允許的質疑也經由男性主導的社會透過社會化使女性接受規定的角色、氣質、地位等而強化（王瑞香，2000：123-133）。如同台灣婚姻仲介商灌輸台灣男性及整個台灣父權體制（包括台灣女性）越南新娘等同陰柔、溫順的代言詞，越南小姐在待價而沽前也被越南「大小媒人」³訓練成符合條件的商品。

父權體制也是「家內式生產樣式」(domestic mode of production)的一種，視家庭為結合男女兩性為一體的經濟單位。「在父系（夫方居住）制度中，姊妹是所有者而非生產者，妻是生產者卻非所有者。」同樣在女性婚後與母方出身集團

² 此處之婚姻仲介包括專業的婚姻仲介商、業餘媒人及親族朋友間的私人轉介。

³ 「大小媒人」是越南當地的婚姻仲介商，與台灣仲介商合作共同完成台越跨國婚姻。大小媒人

若即若離，姊妹既是生產者，又是所有者，妻卻永遠是生產者(上野千鶴子，1997：52-71)。「生育勞動」、「家事勞動」使女性成爲「生產階級」中的「無給付勞動」，所有的生產及再生產都歸男性家長監督、所有。越南新娘成爲台灣媳婦招致自身爲傳宗接代的生育工具及家事勞動的生產階級，家庭共同體中的血緣關係使越南新娘緊密的被包圍在父權體制下的生產階級中。如此，台灣父權體制的物質基礎便是由台灣男性支配越南新娘的勞動力。這種支配藉由越南新娘接近經濟上必要的生產資源，並在家庭生活中統治越南新娘的性機能而得以維持。

身爲一個越南女性，在選擇結婚來台之前，其對台灣這個島嶼國家各種程度的瞭解與想像，事實上已將自己隱沒在台灣父權體制之下。從缺乏「戀愛結婚」的意識型態、歸向「丈夫支配」，到進入家庭的「性支配場所」與「家內式生產樣式」，一連串的再次標誌出越南新娘存在一種對台灣強勢文化的想像與陌生文化的迷戀。在揭開強勢、陌生文化的真面目後，想像與現實產生碰撞，可預期出現越南新娘試圖擺脫被宰制的地位，重構對台灣文化的自我意識和認同。

本文的研究目的在於強調越南新娘移動之後，「定居」台灣過程的適應及相關問題等接待社會生活史研究；數量眾多的越南新娘並不能等同視之，其在原生社會的經歷背景與來台動機及定居後的差異同樣值得分析探究，始足以呈現完整的遷移及定居過程的女性自我意識流變。

二、國內研究概況：

當國內學界對包括越南新娘在內的外籍新娘生活與適應概況多所研究時，本文則將越南新娘原生社會的背景，列入分析在台接待社會生活的觀察面向，以期更全盤瞭解，在台越南新娘選擇來台的想像(image)動機，以及來台後各種想像與現實生活之間的落差，對於婚姻狀態的各項影響。

現有的研究論文主要聚焦在呈顯出越南等外籍新娘在台生活概況，以訪談方式歸結出外籍新娘屬於被壓迫弱勢的一群，需要從人文關懷的角度促進新娘的生

在胡志明市有房子供來自四面八方的越南小姐居住、等待相親、完婚，俗稱「新娘集中營」。

活。例如，從心理學的角度研究在台外籍新娘之「幸福感 (happiness)」與相關變項 (陳嘉誠，2000)。其次，以「賦權」(empowerment) 的概念，舉辦國小補校或民間團體⁴之外籍新娘識字班、生活適應輔導班等等，或以多元文化主義的方式鼓勵外籍新娘盡速融入台灣社會 (邱淑雯，1999，2000；吳美雲 (釋白淳) 2001)。亦有主張以政府公權力管理制度，輔導並提供外籍新娘各種資源，儘早與台灣社會接軌 (劉貴珍，2001)。另外從資本主義全球化的宏觀角度及外籍新娘個人生活的微觀角度，標誌外籍新娘是資本國際化下國際婚姻的仲介結果 (鄭雅雯，1999；夏曉娟，2000；蕭昭娟，2000；張書銘，2002)。最後，以量化研究的方式，提出包括越南新娘在內的外籍新娘此類國際婚姻移民，對台灣國內勞動市場生產力移動的影響 (王宏仁，2000a，2000b)。因此，目前的研究著重國際資本流動對國際婚姻仲介、勞動力市場的影響，及在台外籍新娘的角色扮演。

而台灣官方⁵研議辦理「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班」的出發點認為「外籍新娘入境後，容易因為語言生活適應的障礙，難以融入家庭及國內生活環境，進而影響家庭和諧或導致婚姻問題。另外，外籍新娘可能因為會在夫家要求生育子女較多情況下，造成高生育現象，影響台灣地區人口素質。」⁶所關注的不外乎維

⁴ 如美濃外籍新娘識字班、嘉義市安慧學苑文教基金會「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班」、臺北縣政府「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班」，及嘉義縣「嘉義媳婦識字/生活專班」等等。

⁵ 此「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計劃」依據立法院內政及民族委員會八十八年四月十二日審查內政部預算之附帶決議辦理：「內政部應積極規劃辦理外籍新娘生活適應及語言訓練，輔導其融入我國生活環境。」目的在「落實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工作，增進其語言及生活適應能力，使能順利融入我國生活環境，與國人組成美滿家庭，避免因適應不良所衍生之各種家庭與社會問題，特訂定本計劃。」指導單位為內政部，主辦單位交由直轄市、縣(市)政府規劃辦理或協調及輔導學校、民間團體辦理。辦理項目「以提升外籍新娘在台生活適應能力為重點，施以語文訓練、居留與定居輔導、生活適應輔導、生育及優生保健輔導及地方風俗民情等課程。」辦理經費有三種來源：(一) 內政部編列經費分攤。(二) 直轄市、縣(市)政府編列經費辦理。(三) 直轄市、縣(市)政府結合民間力量，洽請各界提供資源配合辦理。以上資料來源：南投縣政府民政局戶政課。

⁶ 南投縣政府民政局在民國九十年三月五日的新聞中表示，縣府研辦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班，將藉由語言訓練、居留與定居輔導、生活適應輔導、生育及優生輔導等四大方向，讓外籍新娘早日融入台灣整體社會。中國時報電子新聞，「外籍新娘年增三倍，南投縣府擬辦生活適應輔導班」，魏裕鑫/南投報導，<http://ctnews.kimo.com.tw/2001/03/05/realtime/225750.html>。同年七月四日至八月二十七日，南投縣政府民政局於南投市康壽國小實施「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初級班」，與課學生共 35 人，包括越南籍 21 人、印尼籍 10 人、菲律賓籍 2 人及柬埔寨籍 2 人，另有大陸籍新娘 2 人。課程類型計有語言訓練 39 小時、生活適應輔導 12 小時、居留定居輔導 6 小時、優生保健輔導 6 小時、地方風俗民情 6 小時、才藝訓練 3 小時及安全教育 3 小時。資料來源：南投縣政府民政局戶政課。

持台灣父權體制的秩序與完整。

貳、「越南的」新娘

對在越南土生土長的新娘而言，越南特殊的社會環境導致男女性別關係不均衡。戰爭的殘餘、內部衝突與國際遷移造成階級、地位、性別、年齡、種族與肢體殘障等社會因素，以一種特殊的互動方式，使文化及社會經濟等方面在性別上處於不平等的位階（Truong，1997：74-75）。因此，要瞭解整個越南婦女地位的變遷，必須分析越南政治、經濟及社會環境的主要改變。

長期以來，社會學家指出傳統越南家庭中的性別關係深受孔教（Confucian）影響，婦女依附家族男性從事各種生產、再生產活動及社交儀式，例如宗教祭祀儀典，婦女主要因其家務勞動及對女兒的教養能力而受到尊重；這種現象在上階層家庭中特別明顯。原因在於上階層家庭受孔教影響較下階層者深，下階層家庭婦女必須參與經濟生產活動，如農務或小型買賣，生活自由度大（Do，2000：182-185）。

一九二〇年代獨立戰爭時期至一九七五年結束的統一戰爭時期，越南共產黨以馬克思主義為號召，動員婦女投入反法殖民反美帝資本主義的行列，父權式家庭被視為婦女效忠國家的障礙而抱受批評，頓時婦女地位大大提昇。然而，長期戰爭導致家庭瓦解、世代及性別間的衝突遽增，集體經濟計劃及家戶契約生產制度相互矛盾，一方面增加婦女勞動及其能見度，另一方面卻造成性別間對爭取控制經濟資源的衝突（Truong，1997：77-88）。

面對自七十年代末，全國陷入的經濟危機及遭遇國際禁運，以致於一九八六年國內通貨膨脹率高達 774.7%（越南共產黨第八屆全國代表大會文件），使得越南共產黨領導者於第六次全國代表大會（1986）中首度公開承認經濟改革之重要性（顧長永，1995：329）。隔年，越南頒布《越南外國投資法》，標誌著越南對

外經濟政策革新進程中的重要步驟⁷。

隨後，台灣高喊「南進」，各項產業積極進入越南投資，並在很短的時間之內成爲越南重要的外資來源⁸，包括成爲越南旅遊業中重要的外國觀光客來源之一（鄧德淡，1995：117）。因此，冷戰後，台越雙方的互動模式一開始便充滿經濟的色彩；藉由投資與觀光，台灣對越南展現出相對的經濟優勢，台灣這個「黃金國」的印象/想像（image），深植越南。

如同一九六零年代，日本成爲亞洲的經濟強國，隨著對外投資增加及薪資的累積，促使日本男性組成「買春團」（tours for sex with Asian women）前往南韓、台灣、菲律賓及泰國等國消費，結果吸引亞洲女性進入日本，主要管道有擔任娛樂業性服務人員，許多最終成爲在日本的外籍新娘（Yuka Ishii，1996：147-152）。

相對之下，外資企業的各项投資，在一九九七年使百分之六十一的越南女性投效外資公司⁹，造成越南女性有更多的機會接觸外國男性，尤其是外國企業派駐越南的男性幹部或員工，由於多金、英俊、成熟、更有智慧、開放的作風等特質，成爲許多年輕越南女性的「白馬王子」¹⁰（Toyama，2001：82-89）。在此同時，來自台灣、新加坡及香港等地的男性觀光客，在越南各地娛樂場所的出手闊

⁷越南第七次全國代表大會（1991）的政治報告中所說：“本者開放的對外政策，我們對外宣佈：越南希望成爲國際社會所有國家的朋友，爲和平、獨立和發展而奮鬥”。此宣示便著眼於爲國內革新事業創造一個有利國際環境，以便大量吸引資金、先進技術和管理方法，更好地爲本國建設和保衛事業服務。越南進一步對外開放，於一九九零年六月和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兩次通過對《越南外國投資法》的修訂和補充：允許越南具有法人資格的私人經濟組織單獨與外國合作經營（以前不允許，只許越南私人可以與越南各經濟組織合資組成越方，與外國合作）；開闢多方聯營方式（允許越方和外國各方、外方與越南各方、越南各方與外國各方之多方聯營）；放寬所得稅減免（爲鼓勵聯營企業，從其營業開始之前兩年免徵所得稅，之後兩年減徵 50%所得稅）。⁷因此，在政策鼓勵之下，越南自一九九三年底，已有四十多個國家和地區，近五百家公司企業在越南投資八百三十六個項目，協議投資已達七十四點五億美元。

⁸ 截至一九九五年一月四日止，台灣對越南直接投資項目計一百七十九項，投資總額高達十九億六千八百萬美金，位居所有對越南投資國第一位。（鄧德淡，1995：156）

⁹ 根據越南勞工部 1996 年統計資料顯示，外資企業中有 57.6% 的女性勞工，1997 年則成長爲 61%，總數上均超過男性勞工。（Vinh，2000：416）

¹⁰ 該書舉出三個個案，說明年輕越南女性對外籍男性仰慕的原因，包括一位十八歲女孩，考量越南的家庭與未來的孩子在金錢上不虞匱乏，而決定與只認識一週的台灣男性結婚。

綽與高消費能力，令當地人吒舌。(Preda Foundation Inc.，1999) 以上這些特質，日後便轉換為越南適婚女性對包括台灣等移入國的各种想像。

參、 埔里鎮越南新娘的台灣想像

本研究直接觀察埔里鎮越南新娘自發性內部網絡：一家越南麵館，並從中隨機邀請十九位用餐之越南新娘為深入訪談對象；就個案訪談結果顯示，埔里鎮最早的越南新娘來台時間已有八年之久。隨著外籍新娘人數的逐漸增加，反應在社會生活面向的除了育英國小補校外籍新娘學生的增加、鎮衛生所針對外籍新娘進行家訪及優生保健教育之外，最重要的是鎮上的越南餐館¹¹，其成立意義包括：(1) 越南新娘的人數，已足以維持餐館的經營。(2) 餐館成為越南新娘平常排解鄉愁、聯繫情感、交換經驗資訊與尋求協助的自發性場域。

從訪談結果可歸納出埔里鎮越南新娘來台的原因包含以下幾類：

(一) 經濟的台灣想像：

(1) 「我們不知道，我們想說台灣可能比較好啊...」(個案A)¹²

(2) 「有朋友介紹啊，本來我沒有想到過來這裡，然後我想幫忙家裡一下啊，幫媽媽一下啊，然後我才想到過來這裡...」

「本來我不會想過來這裡啦，我在越南的啊，我看我的家這樣子啊，我受不了，我才想好啦想過來，因為我在越南一樣有男朋友啊。」

「我說每個人過來這裡結婚啊，沒有房子，跟老公講老公幫忙出錢給你回去越南買房子。」(個案B)

(3) 「我有一個表姊啊，認識台灣人啊，她說不錯啦，她說不怕啦，她會幫我查啦，她住臺北啊。」(個案C)

¹¹ 埔里鎮目前共有三家越南餐館、一家越南咖啡店及一家印尼餐館，本研究訪談及觀察地點為成立最早的越南餐館。

¹² 本研究共有十九位訪談個案，分別以英文字母(A-S)代表。

- (4)「那時候我不想啦，後來我看我媽媽說不然越南的環境不好啊，景氣不好啊，說如果嫁到台灣，不是說很多錢寄回去喔，我們在這邊有一個幸福的家庭就好了。」(個案 D)
- (5)「我們那邊嫁來這邊也是看這邊的生活可以有身分證可以出來工作，可以幫忙老公賺一點錢這樣。」(個案 E)
- (6)「我們是姊妹，我要照顧家庭，我一半工作拿著書看，我考不到大學，在家裡工作。...我本來想嫁台灣啊好一點，後來我的好命跑去哪裡我不清楚，不清楚...本來人這樣。」(個案 I)
- (7)「我老公過去越南啊，我看我喜歡，我愛啊，我喜歡過來台灣。...他說在這裡他一點點錢啊，台灣很好，對。」(個案 K)
- (8)「以前這個，我爸爸媽媽住比較鄉下啊，跟外面不一樣，有時候我爸爸媽媽做工作很辛苦啊，所以啊，沒辦法啊，所以我看我爸爸媽媽那麼辛苦啊，所以我要嫁來台灣。」(個案 M)
- (9)「我可能看有錢吧。...我是我姊姊先嫁過來啦，她說不錯啦，啊看就自己喜歡啊，看喜歡就嫁過來這樣。」(個案 N)
- (10)「她(仲介)講台灣很好很好怎樣啊。」(個案 P)
- (11)「他(丈夫)說台灣比較好，他說這樣。...因為嫁來這裡可以幫忙家庭這樣。」(個案 S)
- (12)「沒有講什麼，說台灣好。」(個案 T)

(二) 性別的台灣想像：

- (1)「我媽媽講啊，兩個以後比較好就好了，我媽媽不是來賣掉我們的...」(個案 A)
- (2)「我們越南嫁過來就是希望先生對我們好，如果要嫁老公哪裡沒有老公對不對？不是說什麼對不對？我們就是希望嫁一個老公有責任啦喔...」
- 「我們想就是過來喔，這邊男孩子比較不會打老婆啊，三餐也是固定啊，不會有工作沒有工作，要老婆養，對不對？我們女孩子想嫁過來就是這樣的問

題，不是想嫁過來喔就有美金寄回去，沒有這樣。」(個案 D)

(3)「對啊，來這邊看看老公有沒有對我們很好啊，來這邊台灣住好幾年看看。」

(個案 M)

(三) 緣分：對個人婚姻有較強的自主性。

(1)「他有去親戚家坐啊玩啊，他有看到我、喜歡我，他喜歡我，沒有介紹。」

(個案 F)

(2)「老闆娘叫我出來看看啊，我看他喜歡我，我也喜歡他啊，我們喜歡啊，就

結婚了。...他說台灣工作辛苦啊，辛苦啊，問我啊，有沒有怕啊，我說我不會啊。」(個案 L)

(3)「他就是到越南，就是他認識我大哥啦，到我家玩一玩，他看到我他喜歡啊，他到越南三次了我們才結婚。」(個案 O)

由訪談結果綜觀越南新娘來台的動機：經濟的台灣想像、性別的台灣想像及緣分，經濟的台灣想像最為普遍。

肆、 現實差異

在這些台灣想像背後，越南新娘本身的個人經驗及成長背景，與遷移及定居後適應等相關問題，交錯成越南新娘必須面對與台灣想像有所落差的現實差異；本文從時間上觀察分析越南新娘來台前與定居後的個體間現實差異。

一、來台前：

原生社會背景——尤其是家庭經濟狀況與生活經驗，與越南新娘台灣想像的構成有密不可分的關係。以下以個案分析佐證越南新娘原生社會的背景及經驗與其台灣想像互為表裡。

與其台灣想像對照，個案 A 在原生社會的性別經驗與經濟劣勢，促成其來

台的動機：

「我讀國小五年級，沒錢不能讀書，我不要讀。我的爸爸死翹翹沒有人賺錢...」

「有時後越南那邊的男生啊，有人好有人不好，我的姊姊啊，三個姊姊啊，嫁好了對不對，兩個姊夫啊，不好啊，常常啊每天喝酒，回來打姊姊啊，想沒辦法啊。我們的長大啊、來台灣的啊，老公沒有打我們的啊，常常在家，...」（個案 A）

另如個案 B，原生家庭家境的貧困足以使其放棄原有的戀情、工作收入，爲了維持家庭經濟、扶養弟妹而隻身來台：

「工作不好、生意不好、被人家倒，然後沒有錢、房子通通賣掉，...我們跟阿爺住，然後阿爺幫忙媽媽出錢給我們讀書這樣子，...」

「我想喔看這裡這樣，因為我兩個弟弟一個妹妹，通通沒有去工作，只有我一個人。看爸爸生病，啊我啊爸爸生病住醫院那幾個月，我通通在醫院啊，工作上班回來我沒有回去，就去醫院，照顧，洗澡洗衣服通通在醫院的，很辛苦.....然後我才想好啦過來這裡...」

因父親外遇的單親家庭背景，導致對男性的負面觀感，卻又同樣爲家庭經濟來台：

「兩個妹妹、兩個弟弟啦，還有一個媽媽，爸爸跑掉了啦。...我討厭男生。台灣也一樣啦，可是沒辦法啊，才嫁這樣子啦。」（個案 S）

二、定居後：與台灣父權體制的互動

越南新娘持著台灣想像定居埔里後，進入夫家的「家內式生產樣式」及「性支配場所」，成爲「家務勞動」及「生育勞動」者，可由訪談結果觀察不同越南新娘個體在上述父權體制模式下，與夫家的互動。

個案 A 與夫家的主要互動，在工作權及生育權上與婆婆的衝突：

「以前還沒孩子可以出去，現在有孩子不能去哪裡。叫婆婆幫忙帶孩子，再去上班，她自己說自己生自己帶，沒人幫你帶。我嘛講好我知道以前我不要生啊，生出來那麼很辛苦，我懷孕肚子那麼大，婆婆去外面路上講啊，生那麼多幹什麼，拔掉（墮胎）就好了...婆婆回來罵我，叫你不要生你自己生幹什麼！去拔掉啦！我說你的兒子不肯給我拔掉，我很想拔掉。哪裡做阿嬤這樣？想沒辦法啊...」（個案 A）

「她（婆婆）講離婚孩子不能拿回去啊，那邊他們要的啊，我們講好啊，我們跑回去啊，他們買機票給我們自己回去啊。」（個案 A）

家庭角色扮演單純為生育勞動者及家務勞動者，使台灣丈夫更能在職場上接近經濟資源，無所顧慮：

「我很喜歡去工作，但是我先生不要我去工作，他叫我帶孩子。」（個案 B）

「我來這邊沒有去過田裡，帶小孩子、在家煮飯、拖地，沒有去過田裡，來三年多沒有去過田裡...他不喜歡我去田裡工作，在家裡在顧小孩子...」（個案 F）

丈夫未有穩定的工作收入，個案希望外出工作或已外出工作，卻遭受夫家的阻撓、怒罵甚至毆打：

「有一個也被她老公打，她要出去工作，她老公不給啊。這樣啊，她老公去喝酒這樣給她在家，她很悶啊...」（個案 C）

「他啊那麼老了，現在他有時候找工作找不到，一年有時候去工作幾個月而已，啊我還要去工作養小孩，還要養他，他脾氣還那麼壞。」（個案 H）

從若干個案得知，越南新娘與台灣父權體制的互動，主要出現在生育權、工作權及婆媳關係上，這些變動都與其來台對台灣的想像有相當程度的落差。

結論

本文從埔里鎮越南新娘的在地社交網絡，研究近年來在台越南新娘對台灣社會、文化認同的流變現象。台灣經濟生產力的優勢與觀光旅遊團的進出越南，造成越南新娘對台灣的整體想像均是正面而有前景的，然而，當越南新娘真正落地台灣後，個別家庭的現實生活、經濟活動，開始搖撼越南新娘的台灣想像。

参考文献

- Afshar, Haleh. (1996) *Women and Politics in the Third World*.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Asian- Pacific Center : Family, Community, and Modernization in Asian Societies—
Japan, Vietnam, and Thailand. (1992) *Vietnamese Family: An Unsmoothed
Modernization*. (Fukuoka, Japan)
- Beasley, Chris. (1999) *What is Feminism? : An Introduction to Feminist Theory*.
(Australia, SAGE Publications Ltd.).
- Clough, Patricia Ticineto. (1995). *Feminist Thought*. (Cambridge, USA : Blackwell.).
- Do, Thai-Dong, (1997) *The Impact of Transformation on Rural Women in South
Vietnam*, Vietnam Social Sciences, Vol.58, No.2, Pp.73-78.
- Do, Thi Binh. (2000) *Gender Relation in Vietnam—Traditional and Modern*,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Asian Values and Vietnam's Development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Hanoi , Ka Long Company)
- Economic and Social Commissio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 Asian Population Studies
Series No. 148. (1998) *A Demographic Perspective on Women in Development in
Cambodia,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Myanmar and Viet Nam*. (New
York, United Nations.).
- Gammeltoft, Tine. (1999). *Women's Bodies, Women's Worries: Health and Family
Planning in a Vietnamese Rural Commune*. (Richmond, Curzon Press.).
- Heisler, Barbara Schmitter, (2000) *The Sociology of Immigration*, Migration Theory:
Talking Across Disciplines, (New York, Routledge)
- Ishii, Yuka,(1996) *Forward to a Better Life: The Situation of Asian Women Married to
Japanese Men in Japan in the 1990s*, Asian Women in Migration, (Philippines,
The Scalabrini Migration Center)

- Jayawardena, Kumari. (1994) *Feminism and Nationalism in the Third World*. (London and New Jersey, Zed Books Ltd.).
- Moore, Henrietta L. (1997) *Feminism and Anthropology*. (Oxford, Polity Press.).
- Pettman, Jan Jindy. (1996) *Worlding Women : A feminist International Politic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Pham, Van Bich. (1999) *The Vietnamese Family in Change: the Case of the Red River Delta*. (Richmond, Curzon Press.).
- Reiff, Tana. (1979) *The Family from Vietnam*. (Belmont, Calif, Fearon.).
- Reinharz, Shulamit. (1992) *Feminist Methods in Social Researc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Roberts, Helen. Ed. (1998). *Doing Feminist Research*.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 Robertssen, Lowell. (1990). *Remembering the Women of the Vietnam War*. (USA, Tessera Pub.).
- Steinman, Ron. (2000). *Women in Vietnam*. (New York, TV Books.).
- Tétreault, Mary Ann. Ed. (1994). *Women and Revolution in Africa, Asia, and the New World*. (Columbia,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 Tinker, Irene and Gale Summerfield, Ed. (1999). *Women's Rights to House and Land : China, Laos, Vietnam*. (Colorado and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s.).
- Tong, Rosemarie. (1995). *Feminist Thought: A Comprehensive Introduction*. (London, Westview Press.).
- Toyama, Koichiro, (2001) *Young Vietnam: Doi Moi's Children*, (Singapore, THINK Centre)
- Truong, Thanh-Dam. (1997) *Uncertain Horizon: The Women's Question in Vietnam Revisited, Vietnam: Reform and Transformation*. (Sweden, Stockholm university)

- Vinh, Dao Quang, (2000) *Vietnam, Survey on Changing Labor Structure and Its Effects on Women Employment*, (Tokyo, Asian Productivity organization)
- Werner, Jayne. (2001). *Socioeconomic Change and Gender Equality in Vietnam: Women in the Doi Moi Era*. (Ithaca, N.Y., Southeast Asia program, Cornell University.).
- Wolff, Janet. (1995). *Resident Alien: Feminist Cultural Criticism*. (UK, Polity Press.).
- Wright, Elizabeth. (1998). *Feminism and Psychoanalysis: A Critical Dictionary* (Cambridge, USA, Blackwell.).
- 上野千鶴子，1997，《父權體制與資本主義：馬克思主義之女性主義》，劉靜貞、洪金珠譯，臺北市：時報文化。
- 內政部，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二日，《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實施計畫》。
- 王宏仁，2000a，《階層化的「生產力」移動：婚姻移民與國內勞動市場》，台灣社會學年會論文。
- 王宏仁，2000b，《族群認同與國際移民趨勢》，科學月刊，No.371，頁 938-943。
- 王政、杜芳琴主編，1998，《社會性別研究選譯》，北京市：三聯書店。
- 本間美穗，1997，《「異國情、異國結」——在台台日通婚的現況及問題之探究》，國立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
- 吳美雲（釋自淳），2000，《識字教育作為一個「賦權」運動：以「外籍新娘生活適應輔導班」為例探討》，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
- 李永傑，2000，《1990 年代馬來西亞華語本地創作歌手的主體構成》，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提綱。
- 邱淑雯，1999，《外籍新娘在地化：就讀嘉義地區國小補校的外籍新娘之社會生活》。
- 邱淑雯，2000，《在台東南亞外籍新娘的識字/生活教育：同化？還是多元文化？》，社會教育學刊，期 29，頁 197-219。
- 邱淑雯，2001，《女性移民：文化邊界標誌與認同》，當代，期 164，頁 92-103。

- 胡幼慧主編，1996，《質性研究：理論、方法及本土女性研究研究》，臺北市：巨流。
- 夏曉娟，2000，《資本國際化下的國際婚姻——以台灣的「外籍新娘」仲介為例》，台灣社會研究，期 39，頁 45-92。
- 張書銘，2002，《台越跨國婚姻市場分析：「越南新娘」仲介業之運作》，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嘉誠，2000，《台灣地區外籍新娘幸福感之探討》，高雄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麗玉，2001，《來自東南亞的「新娘」：一個後殖民女性主義觀點的深度報導》，台灣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
- 越南共產黨第八屆全國代表大會文件，1996，河內：世界出版社。
- 劉貴珍，2001，《外籍新娘跨文化適應與對現行管理制度態度之探討》，大業大學工業關係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鄭雅雯，2000，《南洋到台灣：東南亞外籍新娘在台婚姻與生活探究——以台南市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鄧德淡，1995，《越南經濟：1986-1995》，河內，世界出版社。
- 蕭昭娟，2000，《國際遷移之調適研究：以彰化縣社頭鄉外籍新娘為例》，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博士論文。
- 羅思瑪莉·佟恩 (Rosemarie Tong)，1996，《女性主義思潮》，刁筱華譯，臺北市：時報文化。
- 顧長永，1995，《東南亞政府與政治》，臺北：五南書局。
- 顧燕翎、鄭至慧主編，1999，《女性主義經典：十八世紀歐洲啟蒙，二十世紀本土反思》，臺北市：女書文化。
- 顧燕翎主編，2000，《女性主義理論與流派》，臺北市：女書文化。
- 鄧德澹，1998，《越南宏觀經濟及各類企業》，河內，世界出版社。

網路資源

<http://www.preda.org/research/r97041402.html>

<http://www.preda.org/research/ecpatmain2.html>

<http://www.asiamedia.ucla.edu/Weekly2001/11.06.2001/Vietnam.htm>

<http://vietnamnews.vnagency.com.vn/2001-03/14/Columns/Dragon%20Tales.htm>

<http://vietnamnews.vnagency.com.vn/2001-11/30/Stories/14.htm>

<http://straitstimes.asial.com.sg/women/story/0,1870,88266,00.html>

<http://www.pacificnews.org/jinn/stories/5.15/990730-brides.html>

<http://www.catholic.org.tw/vntaiwan/writing/vnbride.htm>

<http://www.taipeitimes.com/news/1999/09/17/story/0000002882>

<http://www.uri.edu/artsci/wms/hughes/taiw.htm>

<http://www.phoenix-tv.net/html/orange/recent/brides.htm>

<http://www.marxist.com/women/vietnam- brides301.html>

<http://www.taiwanheadlines.gov.tw/20000413/20000413s4.html>

<http://www.taipeitimes.com/news/2000/04/13/brief/0000006549>

<http://perso.wanadoo.fr/patrick.guenin/canθο/vnnews/bride.htm>

<http://www.southreview.com/december/high5.htm>